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全部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黄淑林	职工董事	8	4.44%	0.05%
2	倪晖	董事会秘书	15	8.33%	0.10%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53 名）			127	70.56%	0.87%
预留部分			30	16.67%	0.21%
合计			180	100.00%	1.24%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在股票期权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范围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以将该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4、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薪酬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5、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